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礦地產有限公司 MINMETALS LAND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

正面盈利預告

五礦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發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經初步審閱本公司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預期下降約 8%，主要由於交付物業的總樓面面積減少所致。然而，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溢利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預期將錄得約 30% 之增長。

根據現有資料，有關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溢利之增長，主要是由於經營效益提升及有效之成本控制。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期整體毛利率將輕微上升，而開支則有所減少。此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所得稅開支(尤其是土地增值稅開支)亦顯著下降。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應被視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目前可得之資料及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並非根據任何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數字或資料作出。具體經審核年度業績應以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底公佈)中所披露者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何劍波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即主席兼執行董事何劍波先生、執行董事劉則平先生、陳興武先生及楊尚平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小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紹援先生、林中麟先生及羅范椒芬女士。